证券代码：300997　　证券简称：欢乐家　　公告编号：2026-111

欢乐家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欢乐家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1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拟将2024年3月20日完成的回购股份方案的回购用途由“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本次回购后的股份将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十二个月后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即拟注销已回购股份16,773,430股。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 本次拟注销的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4年2月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的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根据该回购方案，公司计划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股份，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该次回购期限已于2024年3月20日提前届满，回购期间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6,773,430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部分股份存放于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公司未使用上述回购股份。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4年2月7日、2024年3月2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的回购公司股份方案

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关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的股份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17）和《关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的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

二、 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原因及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规定，上述回购股份若未能在 2024 年 3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的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披露之日起三年内转让，公司应当在三年期限届满前注销。

基于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增强市场信心，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整体战略规划等因素综合考虑，公司拟将 2024 年 3 月 20 日完成的回购股份方案的回购用途由“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本次回购后的股份将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十二个月后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即拟注销已回购股份 16,773,430 股。本次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434,973,475 股变更为 418,200,045 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 434,973,475 元变更为 418,200,045 元。

三、 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前后的股份变动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前		本次注销股份数量（股）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40,382,128	9.28%	0	40,382,128	9.66%
其中：高管锁定股	40,382,128	9.28%	0	40,382,128	9.66%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94,591,347	90.72%	16,773,430	377,817,917	90.34%
（三）股份总数	**434,973,475**	**100.00%**	**16,773,430**	**418,200,045**	**100.00%**

注：上述变动情况为初步测算结果，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具体的股本结构变动情况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登记情况为准。

四、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具体情况

本次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 434,973,475 股减少至

418,200,045 股，公司注册资本也相应由人民币 434,973,475 元减少至人民币 418,200,045 元，因此需对《公司章程》中的注册资本、股份总数等条款进行修订，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 434,973,475 元（单位：人民币元，下同）。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 418,200,045 元（单位：人民币元，下同）。
2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 434,973,475 股，每股面值为 1 元，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 418,200,045 股，每股面值为 1 元，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除修订以上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

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后实施。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按照有关规定办理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及工商变更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回购股份的注销手续、通知债权人、确认股份注销数量和减少注册资本金额、根据具体回购股份注销情况办理《公司章程》修改及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等。

五、 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系公司结合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决策，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提升投资者回报，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不会对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持续经营及股东权益等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投资者权益的情形。

六、 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1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二）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1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并发表了相应的审核意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认为：公司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是根据公司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决策，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事项有利于提高股东的投资回报，增强投资者信心，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 备查文件

1.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 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欢乐家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8 日